

第 一 章



摇一摇摇

其实这个时候，黄昏已经锁住了牟氏庄园，庄园内的老老少少却没有丝毫觉察，他们只看到了阴沉沉的天空。还有细雨中翻飞的燕子。

从凌晨三四点钟的光景，天空就飘着雨了，时紧时松，细细地滋润着。墙根和树下的一些地方，泥土吃足了雨水，发出了滋滋的喘息声，还不间断地吐出气泡。空气中漂浮着土腥气。蚯蚓们亢奋起来了，在湿润的泥土里上下游动。那些不知名字的虫类们，隐在湿漉漉的草丛中，把昏暗的白天当作了夜晚，肆无忌惮地歌唱着。雨雾一拨又一拨地漫过屋顶，漫过日新堂屋前的百岁紫薇树，迷蒙了昏暗的天色。屋前屋后的杨柳树，正是风情万种时节，又得了充足的水分和蒙眬的雾气，绰约得如同仙女。

大半个下午之后，整个牟氏庄园的屋子里，就亮起了油灯。

时光毫无眉目地滑行，滑行……

在日新堂少爷楼的恍惚灯影里，被牟家称为少奶奶的姜振帼，长时间地候立在土炕前，使劲拽住男人牟金的一只手，想拽住他在人世间的最后一点点旅程。过去她感觉黑暗的那一边很遥远，没想到竟是这么近，她伸手就可以摸到黑暗那边的男人。现在，男人的身体，就是架在黑暗和她之间的桥了。





她目光注视下的男人，一点点地坠入了黑暗。

黄昏就在这个时候悄悄着陆了。

四年前这个黄昏，日新堂少奶奶姜振帼二十七岁，正芬芳着，而滋润她的男人牟金却消散在黄昏的雨雾里。

日新堂少爷楼堂屋的大门，在寂静中发出沉闷的“吱嘎”声，面对凄迷的雨雾敞开了。姜振帼的丫环翠翠从那里面疯癫癫地奔出来，踩着雨水，含着满眼的泪，奔跑在牟氏庄园内，去通报几个老爷。

牟氏庄园院内套院，廊外有廊，丫环翠翠怀着恐惧，用缠裹了两只小脚，急速地敲打着厚重的青砖和石板。这丫环十六岁，四年前就来到日新堂当差，虽然挨了少奶奶和少爷的不少打骂，但也渐渐地把日新堂的屋顶，当作了自己全部的天空。她在这片天空下生活，还没有想过离开这片天空，会是一种什么情形。她毕竟第一次经受眼看着人死去的场景，死去的这个人又是她的少爷主子，现在她最强烈的感觉，就是天塌了，地陷了。

翠翠最先奔月新堂的二爷牟宗升去了。

二爷牟宗升堂屋的门紧闭着，他正坐在李太太卧室内的椅子上，举着长杆烟袋，一口接一口地吸着烟，烟雾缭绕了他的面容，还有他的心思。二爷抽烟的时候，也总是喜欢摆出个老爷的架势。这架势看起来有点儿累人，他倒是习惯了。

炕上的妻子李太太猜透了男人的心思，就给他点破了，说你甭费心思琢磨了，日新堂的少爷牟金，肯定躲不过阎王爷的这一网了，都昏迷了三天，恐怕已经在阎王爷那里报到了。李太太是一个很会察言观色的女人，也很会逢场作戏，在太太们当中，是不太受欢迎的。实际上，这个人的肚子里，没有多少草料，她那

点儿能耐，都挂在嘴皮子上。

听了李太太的话，牟宗升摇摇头，说看牟金的气色，还不至于这么快走的。

李太太就说：“他死了又能咋的？也不见得让你当家。”

牟宗升像被什么东西蜇了皮肉，抖了一下身子，把嘴里的烟袋拔出来，对着身边的痰盂磕掉了烟灰，狠挖了李太太一眼，怨她的话很不合自己的胃口。

他不再答理她了，重新装上了一锅烟丝，吸着，沉默地去想自己的心事。

牟宗升是当今牟氏家族官位最显赫的老爷，光绪年间曾为清朝正三品的兵部侍郎。按清末朝廷的规矩，用钱捐来的官，最大上限只能是三品。但因为他捐的黄金白银实在太多，于是又给牟宗升外加两级，享受一品待遇。

虽然捐来的官没实权，但毕竟受过皇封，有正式的任命文书，又是当地大财主，栖霞衙门的历届知府大人到任，一定要首先登门拜见牟宗升，遇见了他的轿子，也是要让路的。

清朝覆灭，民国建立，牟宗升的兵部侍郎当不成了，但被委任为栖霞县的商会会长，依旧是本县仅次于县长的二号人物。

他也确实把自己当成了一个人物，走路的时候，宽厚结实的身板总是挺得很直，摆出官人的派头。只要是出门，哪怕两里的路，也要动用轿子。轿子可不是乱坐的，就是你家里有钱，没有那个官位，也不能享受这个待遇，就像黄马褂只能穿在皇亲国戚身上一样，是有级别的。他那顶一品轿子，比县太爷的可是阔气多了，在大街上一晃，很挣面子的。再后来，轿子不流行了，他就骑上了高头大马，依然趾高气扬地走在大街上。





但在家族内部，牟宗升却与其他老爷没什么两样。他排行老二，人称二爷。让他心里一直不舒服的是，在家族内部，他还要受制于家族掌门人，就是快要咽气的侄子牟金。

现在的牟氏庄园内，有四大家，各有堂号，第一家日新堂，第二家月新堂，第三家东来福，第四家南来福。日新堂是他们的老堂号，始建于清朝雍正年间。牟氏家族繁衍到民国初期，已有百余年的历史了。在百余年中，很多家族成员落魄成了自耕农，或是贫苦人，而作为牟氏家族源头的日新堂，却一直如潮水般向前涌动，并且又派生出了这三个堂号。

照古人的话说，一个家族兴旺三代，大致就要败落了，但牟氏家族到了第九代，虽然不是鼎盛时期了，却还兴旺着。依照他们眼下的家业，就是不再聚敛财富，牟氏庄园也还需要五六十年的光阴，才能把剩余的家产消耗尽。

百余年前，他们的老祖宗牟国珑，也就是日新堂第一代堂主，已经考虑到了子孙后代的兴旺大计，为他们留下了祖训。

第一，家族历代的掌门人，都由长子长孙继承。也就是说，日新堂的长子长孙，是家族千古不变的掌门人。其他由日新堂派生出来的小家庭内部，同样是长子长孙担任法定当家人。第二，家族成员不准纳妾，不准嫖娼，不准抽大烟……违反祖训的人，一律清除出家族。

依照祖训，在历代的家产分割中，掌门人始终额外享受一千亩土地和部分房屋，用来祭祖。从日新堂第一代庄园主开始，牟氏家族小家庭中三代以上的祖宗神灵牌位，都由日新堂的掌门人，供奉在祭祀大堂内。大多数祖宗牌位的后人们，都四处飘散得不知去向了，但日新堂兴旺不败，他们灵位前的香火，也就绵

绕不断。

那些派生出来的小家庭，兄弟们分割财产的时候，当家人也额外享受一二百亩土地不等。优厚的待遇和严格的祖训，就给了家族龙头旺盛的生命力。

然而作为家族掌门的日新堂，生殖力却不旺盛，到了第五代堂主牟墨林的时候，才突然有了转机，太太给他一口气生了四个儿子，又赶上牟墨林的家业蓬勃发展，多年持续暴富，进入鼎盛时期，于是就开始扩建庄园，新建了月新堂、东来福和南来福，四个儿子每人独居一座宅院。

牟氏庄园到了第七代，也就是牟宗升这一代，日新堂竟无子女，就从排行老二的月新堂过继一子延续香火，仍旧采用长子继承制，于是牟宗升的哥哥牟宗臣就成为家族掌门人。命运就是这样安排的，牟宗升在排行老二的月新堂，还是家族的老二，只能当二爷。

牟宗臣过继到了日新堂，生殖力也不旺盛。与太太鲁氏结婚后，他像牛耕地一样，吭哧吭哧地一夜又一夜劳作，鲁太太的身体就是不起反应。三年过去了，就在他筋疲力尽准备放弃了的时候，鲁太太却突然怀孕，给他生了个儿子。大概是憋这个金蛋子耗尽了精气，之后鲁太太就再也没有受孕。

几年前牟宗臣死了，唯一的儿子牟金，就成为牟氏家族的第八代掌门人。

庭院深深的牟氏庄园，占地面积两万多平方米，房屋五百多间，管辖一百五十一个佃户村，五千五百多间房屋，六万多亩土地和十二万亩山林，是中华民国最大的土地拥有者。

现在家族的四大家，就成了三对亲兄弟的组合了。日新堂的





牟宗臣和月新堂的牟宗升，两大家是一对亲兄弟。东来福的牟宗贵和牟宗昊是一对亲兄弟，老大牟宗贵早逝，当时他的独子牟银年幼，东来福暂时由牟银的叔叔牟宗昊当家。南来福的牟宗腾和牟宗天也是一对亲兄弟，当家人是老大牟宗腾，兄弟两个都已经成家，并有了一双儿女，但至今还没有分家。

六个老爷中，老大和老三去世得早，如今在庄园走动的，只有四位老爷了。

亲兄弟分立门户，也就只剩下个名分，亲不到哪里去了，相互的竞争是惨烈的，倘若你家破人亡，子孙照例会变成亲兄弟那一脉的佃户。少奶奶姜振帼的丫环翠翠，祖上就曾经是牟氏家族的一员，因为破了家业，变成了日新堂的佃户。

日新堂几代单传，家产只聚不散，而其他门户每代至少生育两三个儿子，在历次的分家中，财产便越分越少。好在牟宗臣过继到了日新堂，月新堂的全部家产，就由牟宗升一人继承了，相比其他几个堂弟，他算是最富裕的了。

只是牟宗升这人的胃口太大了，天生贪婪，眼睛一直盯住哥哥牟宗臣的家产，希望有一天那些土地、房屋和佃户，统统属于自己名下。表面上，他给京城运送了大量的黄金白银，捐得了一纸空文的兵部侍郎，很荣耀了，其实心里一直没有得到满足，只因日新堂的家产实在太大了，几乎占四大家财产总和的一半。

眼下，本来就是独子的牟金，又留下一个独苗，家产依然不可能分流，这怎能不让牟宗升惦念着呢！

牟金生病的这半年多，牟宗升的心就上下乱蹿，把守不住了。他觉得，牟金一死，家族的掌门人应该是他了。牟金的儿子牟衍堃才七岁，七岁的孩子芽芽能干什么？！理所当然由他来做

掌门人。他做了掌门人，以后他的长子就是掌门人了，那么日新堂专用来祭祀的一千亩土地，就应该划到他长子的名下了，那么……有几次，他心里甚至略带央求地说，牟金侄儿，你就别逞能了，熬着活受罪，你就快死了吧。

当头发湿漉漉的丫环翠翠，双膝跪在了他面前的时候，他上下折腾的心，使着劲儿要从嗓子眼蹿出来。

他用力咬紧了牙，用舌根封堵住嗓子眼儿里蹦跳的那颗心。

翠翠哭着说：“二爷，我家大少爷不行了……”

牟宗升这个四十七岁的大老爷们，竟然忍不住内心的激动，站起来说：“真的死了吗？”

说过之后，他觉得有些不妥，就忙换了关切而略带威严的口气说：“知道了，告诉你家少奶奶，我这就过去。”

翠翠刚出屋，牟宗升就凑近了李太太面前，挥舞了一下长杆烟袋，说：“真的死了！”

李太太说：“死了，不正遂了你的心，还磨蹭啥，不快过去？”

“不慌，你先过去，等到那几家的爷们都去了，你让小六回来告诉我。”

“要等到别人都到齐了再去？应该早去才对，你是他的亲叔叔。”

“哼，过不了多久，我让那小妖精伺候你！”

李太太挖了牟宗升一眼，知道他说的小妖精是少奶奶姜振帼，就说，你是想让她伺候你吧？说着已经下了炕，吩咐丫环小六跟随自己，急急地去了日新堂。

李太太走后，牟宗升也就真的在想，牟金吹灯拔蜡了，姜振





帼这样鲜亮的女人，从此就要闲置起来了，真是很浪费。

想到这，牟宗升的心里还是隐隐地升起莫名的烦躁，身上的一些毛孔竟然开始膨胀起来。面对着姜振帼这种女人，男人的身体深处很容易发出一些喊叫，或者说欢唱。

曾有传说，牟宗升的哥哥，也就是姜振帼的公爹牟宗臣，也曾再三从她身上偷眼。太太鲁氏觉察后，对自家的老爷不敢训斥辱骂，于是就在姜振帼身上发泄愤怒。姜振帼刚过门那些日子，因为夜里跟牟金没完没了地快乐，早晨常常起得晚，误了去鲁太太房间请安，鲁太太就借题发挥地说：“那东西能当饭吃吗？也不怕撑着你！”又说：“我们是什么人家？你们可别弄出动静来，要是你们辱了祖宗，我就撞死在你们身上！”

坐在一边的牟宗臣就皱皱眉头，知道太太这些话是要塞进他耳朵的，他就不敢去看儿媳的眼睛，干咳几声，把眼睛移到别处。而姜振帼呢，总是红着脸垂了头，眼里噙着泪水，把当儿媳应受的委屈憋在心里，一声不吭。公爹看了，就更伤心。有几次，姜振帼给他端来洗脚水的时候，他一边搓揉着脚丫子，一边想安慰她几句，却担心鲁太太听到了，在整个庄园吵闹开，丢了他这个老爷的脸面。就这样，他每天看着姜振帼在自己身前身后走动，却不能触摸甚至不能多看几眼，自然感到委屈和压抑，性情终日忧郁寡欢，熬过三四个年头后害了病，不停地咳嗽，瘦成了一把骨头，慢慢地合上了眼睛，不再受眼前那一团深不见底的温柔煎熬了。

牟宗臣的死究竟与姜振帼有多大关系，其实是一个谜，只有他本人知道。

眼下的牟宗升，对姜振帼也只是偶然想想，并不朝深处走。

另一个人就不同了，想她想得很苦，恨不得把她连骨头嚼碎了，咽进肚子里。这个人是她的四叔，东来福临时的当家人牟宗昊。有一天他去她屋里，趁四下没人，竟去捏了她白皙的手，结果吃了一口唾沫，还有一笞帚狠打。

翠翠去的第二家就是东来福。牟宗昊比二爷牟宗升小三岁，在整个家族排行老四，人称四爷。他瘦瘦的一副身子板儿，脸总是阴沉着，不多话，一副很严厉的样子，喜欢戴一副小眼镜。他是牟家几个老爷中，唯一读过书的人，曾在济南府的政法学校专攻法律，也是栖霞境内第一法学专家。看起来文文弱弱，其实他比二爷牟宗升还坏得多。二爷那点坏，都写在脸上，一看就是个骄横霸道的人；他却是藏在心里，骨子里坏，喜欢玩弄计谋，喜欢看别人在他的计谋中挣扎。许多事情他并不出面，而是让二爷去冲锋陷阵，他只是幕后操纵，这就是读书人的坏。穷人们对法律既陌生又惧怕，常常把他那副阴暗的脸当成了法律，或者五花大绑，或者什么刑具，远远地就要躲着他走路。

牟宗昊虽然精明，他的太太陈氏却没一点儿心眼，属于傻大黑粗的一类，经常坏了他的事。他就骂太太是猪脑子，只知道吃饭睡觉拉屎放屁，别的就没了。

得到翠翠来报，牟宗昊脸上没有什么表情变化，心里却一阵亢奋，那样子好像姜振帼变成了路边没人采摘的桃子，他随时都可以咬上一口了。

牟宗昊住在东来福的老爷楼内，让嫂子赵太太和侄子牟银住在少爷楼内，这很不合常理。他的哥哥牟宗贵早逝后，留下了侄子牟银。勤俭耐劳的太太赵氏拉扯着牟银，孩子在牟宗昊的淫威笼罩下长大了，母子忍受了牟宗昊许多欺凌。去年，刚刚二十一





岁的牟银就娶了掖县栾大地主的女儿栾燕为妻，虽单独支撑门户，却仍没有摆脱叔叔的牵制，土地和钱财都由牟宗昊掌管。按照祖训，牟银结婚后，牟宗昊应该把当家的权力交给已经成人的牟银，但他却迟迟不提此事。

赵太太在牟银结婚后，就什么都不问了，深居简出，烧香拜佛，以求清心寡欲地了却残余的黑白时光。

由于牟银的命运与牟金很相似，同病相怜，于是牟银看到翠翠跪地哭泣的时候，他的泪水也就流出来了，哽咽着说了一句：“牟金哥哥哎——”

栾燕上前拽了他一把，说要哭到了那里再哭，这儿哭得不是地方，赶紧过去帮嫂子打理事情，到了这份儿上了，怕是看热闹瞅光景的人多。

栾燕的话，可谓入木三分，这时节庄园内的老爷，确实多是看热闹的。

牟银听了栾燕的话，就一边抹着眼泪，一边跑出了屋子。

老爷楼的牟宗昊，却在翠翠走后，急不可耐地把太太陈氏朝土炕上推。因为陈太太很胖，又不明白他为什么突然性欲高涨，也就不愿配合，让他手推肩扛折腾了很长时间，才成交了。牟宗昊搓揉着陈太太肥胖的身子时，脑子里全是姜振帼的影子，他甚至感受到守寡了的少奶奶，因为多日不亲近男人，那身子竟格外有了磁力，几乎要将他的身子整个吸了进去，他就痛快地叫喊起来。

陈太太自然也不明白他为什么叫喊得像挨了刀子的猪。

南来福的五爷牟宗腾比较痛快，翠翠跪在他面前还没起身，他已经奔出了堂屋，高声吆喝自己的王太太和十四岁的儿子牟

财：“快快，去日新堂。”

走了几步，又回身对翠翠说：“老六那里我去告诉他，你快转回去伺候你家奶奶吧。”

牟宗腾这个人总是大大咧咧，他有自己的毛病，却从来不掩藏。他喜欢女人，喜欢京剧，喜欢张罗事情，也喜欢让别人感激他，常常给下人几个小钱，然后美滋滋地听下人对他说一些奉承话。太太王氏就说他缺肝少肺，心里从来不搁事。

其实王太太也属于心里不搁事的人，似乎活得很明白，从来不多管五爷的事情，由着他去折腾，南来福内的大小事情，她自己去料理，并不依靠五爷。实际上，她就成了南来福的当家人。忙不过来的事情，也就丢开了。她自己就说过：“有多少本事，挣多少银子，我们就这能耐，也别抽筋剔骨的去强求了。”

老六牟宗天是牟宗腾的弟弟，白白净净，性情温和，有些女人面相。老六的太太刘氏，小巧玲珑，倒是一个挺有心机的女人，已经几次催促六爷，早一些跟五爷分家。王太太那边也看出来了，就跟五爷商量，说六弟媳有能耐，就让她单独撑门面，我们也少操了那份心。牟宗腾随和了王太太，打算今年麦收后，就跟牟宗天各立门户，免得让弟媳刘太太总是当回事儿搁在心里。

南来福的一对兄弟，就一起去了日新堂，后面跟着王太太和刘太太，还有两家的少爷牟财和牟宝。

日新堂的少爷楼内已经很混乱了，牟金的尸体从炕上抬到堂屋正中，那里布置了灵堂，哭声响成一片。声音最大的是牟金的母亲鲁太太，她撕肝裂肺地哭喊：“儿哟，我的命咋这么苦呀——”

她的命的确不能算好，老爷几年前撒手而去的时候，她也这





么哭过，但那时候她心里还有儿子压仓，母以子贵，她头顶的那片天，依然是灿烂的。没想到儿子刚进了三十岁，就撒下了两个年幼的子女，还有他没有享用几年的少奶奶姜振帼，随父亲去了。

父子两人都是被肺结核病带走的。

女人们的哭声唱腔般抑扬顿挫，而那唱词似乎是早已准备好了的。

姜振帼却没有哭，她似乎忘了哭泣，呆呆地看着身子还温热的男人。

外面依旧飘着细雨，地上起了水泡泡。一时间，似乎眼前的一切都跟她没有关系，她的眼睛盯住了水面上漂浮的水泡泡，破了一个，又破了一个……她很有耐心地一个个数着。

日新堂的账房先生、马夫、老妈子、伙夫、油坊磨坊以及耕田的长工，三四十个下人，在六十岁的大管家易同林的带领下，站在少爷楼前的雨地里一动不动，等待主人吩咐事情。按照常规，首先要打发下人赶往牟氏庄园以外的亲戚家报丧，最远的地方就是姜振帼的娘家黄县，骑了快马也要走小半夜，需要及早出发。

丫环翠翠回来了，也站在门口等候着。姜振帼的目光才从外面的水泡泡上移开，来看眼前的每一张脸。牟宗升和牟宗昊迟迟没来，千头万绪的事情等着人来定夺，而鲁太太坐在一张太师椅上，已经哭得昏天黑地，满脸是鼻涕和泪水，鼻子和眼睛都分不出轮廓了。姜振帼跪在那里想，婆婆是不能依靠了，婆婆就是不哭得像狗屎一样，也是指望不上的，——她肠子没几道弯弯呀。姜振帼对鲁太太看得最透彻，刚嫁过来的时候，夜里就曾对牟金

说，你娘就喜欢吃醋，喜欢猜疑，那心眼儿狭窄得穿不过一根针。这比喻很贴切。

这一刻，姜振帼已经把日新堂所有的担子搁在自己肩上了。眼下乱糟糟的局面，让她心里焦急，火气攻心，就有些头昏目眩。她想起自我疗救的好办法，就偷偷地掀起了自己的旗袍，用尖尖的、长长的小拇指甲，狠狠地在粉嫩的大腿上划了一下，立即就有蚯蚓状的血红，洩出了白细光滑的皮肤。

她麻木的神经又恢复了清醒。

站在她身后的牟银，把她腿上的那条印痕收进眼中，心里知道少奶奶正坚挺着，跟命运较着劲儿。

大管家易同林把翠翠拉到一边，问翠翠，老爷们都通报了吗？翠翠点头，她的眼泡泡肿成了两个小灯笼，这情景让人感到死去的不是少爷，而是她的爹了。

易管家又问，老爷们都在家？翠翠揉揉两个眼泡，正要回答，就看到牟宗昊匆忙走来了，后面跟着胖太太陈氏，她的腰带还松松垮垮的没扎紧，两个屁股蛋子左一扭右一扭的，人刚进门，就张开了大嘴号啕起来了。

牟宗昊和陈太太进屋子，李太太就从一只宽大的丝绸衣袖下面，露出了被泪水浸泡的脸，朝站在墙角的丫环小六努了努嘴。小六心领意会，转身出了屋子，回月新堂向老爷牟宗升通报去了。

姜振帼瞅见李太太的神态，再看小六跑向门外一抖一抖的身影，什么都明白了。

二叔呀二叔，你还是我们的亲叔叔哩，没想到这个节骨眼上，你开始显摆了，晾晒我们孤儿寡母。



这样想着，姜振帼的泪水就源源不断流下来，脸上的胭脂很快被冲刷出两道沟沟。

她的哭泣是无声的。



摇二摇摇

姜振帼虽然哭着，也没耽误心里想事，总在提醒自己：挺住呀，以后谁都靠不上了，靠你自己吧少奶奶。

牟金活着的时候，牟宗升就经常摆出他的叔叔资格，还有商会会长的派头，在佣人面前对牟金耍威风，显示自己在这个家族的位置。姜振帼想，现在到了遏制一下他气焰的时候了，如果让他的气焰烧起来，她后面的日子就会火烧火燎的。

她心里想起了一句骂人的话：我让你猴子翘屁股，露出个红脸腚。

她从丈夫牟金的遗体前站起来，一双泪眼投向了自己的大管家易同林，泪光中透出哀怨的眼神。

她只是对易同林微微地点了点头，一句话不说，易同林就明白了。他看到少奶奶一双泪眼，自己也就忍不住泪流满面了。

他很少看到少奶奶如此悲切。

这老东西在日新堂伺候了老主人牟宗臣快二十年，如今又把少爷伺候归西了，对东家的每一个眼神都读得烂熟。

易同林抹了一把泪水，知道少奶奶已经不耐烦了，她的眼神暗示他，按照规矩行使大管家的权力。

他把翠翠召唤到身边，叮嘱翠翠，要寸步不离地伺候在少奶

奶身边，其他的事情就不用翠翠管了。他担心少奶奶万一脑子有片刻的糊涂，去做了贞节烈妇，日新堂可就是树倒猢猻散了。

翠翠旁边，站着十二岁的大牛，是专门给少奶奶跑腿的，大家都叫他“腿子”。现在少奶奶不会有太多的吩咐，易同林就说：“腿子，你跟我后面，随时听我的使唤。”

叮嘱完翠翠和腿子，易同林才对身边姓潘的马夫小声说：“潘马夫，去，骑马去黄县，天亮前把少奶奶娘家人接来。”

潘马夫刚要转身，却被易同林一把拧住了大腿，潘马夫疼得站立不动。易同林哑着嗓子说：“天亮前接不来人，我砸断你的狗腿！”

潘马夫从大管家身边走开，后面的人就站上来，是少爷楼内的老妈子。易同林对她说：“你去张罗白布和黑布，需要多少丈，你要比我清楚。还有，把小少爷和小姑奶奶伺候好。”

老妈子点头去了，再上来的是厨房的佣人，易同林让她们快去厨房准备面食贡品……最后上来的是看门的老头儿树根，年龄在六十开外，却很硬朗。除看守门户之外，他还负责给东家挑水担柴。东家有三个伙房，每天需要十几担柴草和二十多桶水，没有一个好身板是撑不下来的。

不等易同林说话，树根就请示说：“镇上的许多佃户，听说大少爷没了，都等候在街门外，要进来哭丧，你看……”

“先不要开门，我要问少奶奶。”

易同林干瘦的身子，像一个影子似的闪进了屋内，垂在姜振帼右侧，说完了事，请她发话。姜振帼看了看外面黑黑的夜晚，还有灯光里斜飞的雨雾，本想说明天一早再开街门，但转念一想，现在让佃户进来哭丧，也算给她助阵了，如今孤儿寡母的





她，多么需要这种气势呀！

牟氏庄园位于栖霞县城北边的古镇都，跟县城之间有两里的路，是一个三百余户人家的镇子。村民都是牟家的佃户，其中一半的佃户属于日新堂的门下，倘若每户来一二人，也有二三百口子哩。这些佃户，大多姓牟，追溯五六代以上，祖上同属牟氏家族，家道败落后就沦为佃户。现在日新堂的祭祀厅内，还供奉着他们的祖宗呢。对他们这些佃户，牟家有特殊的优待，可以优先租用最好的土地，大灾之年可以适当减免租子。

这些优厚待遇，也不仅仅因为他们姓牟，更重要的是他们居住在牟氏庄园四周，是邻居，兔子不吃窝边草，跟这些邻居搞好关系，他们就成为牟家的一道屏障，可以对付别的佃户，对付过路的乞丐，还有小股的盗贼。

别的佃户，把古镇都的佃户叫做大本营。不用说，大本营算是牟家的嫡系佃户了。

姜振帼的嘴唇微微启开，凑近了易同林耳边说话，他就闻到了略带一丝苦涩的香气，从少奶奶微启的香唇中呼出，拖着几个软弱的字：“打开穿堂门。”

易同林听了少奶奶的话，一惊，担心自己没有听清，就又追问一句：“打开穿堂门？”

姜振帼点点头，又吩咐他说，给我把每一道穿堂门都高挂了白灯笼，屋里屋外凡是红色的东西，全部用黑白两色布匹遮盖；大伙房通宵熬粥，供前来哭丧的佃户夜宵；选出一些佃户男女帮工，准备好明天亲朋吊丧酒宴；多派几个杂工日夜巡视宅院……易同林领了少奶奶的话，退出了屋子。

顷刻之间，雨雾中的日新堂院落内人影浮动，四处响起了那